

A close-up photograph of pink cherry blossoms with delicate petals and prominent stamens, set against a soft, out-of-focus background of more blossoms.

类似 爱情

我这一生最遗憾的不是无法和你在一起，
而是没能在最初的时光里，走向你。

SIMILAR TO
LOVE
落清◎著

青春作家继华丽大作
《如果回忆不记得》
之后再创唯美文字盛宴

回忆里对爱情的偏执和认真，
总让人觉得勇敢，那时幻想未来，美好幸福，
哪知后来她的未来再也与他无关。
当爱他变成一件决绝而残忍的事，
除了说不爱，竟别无选择。

类似爱情

SIMILAR TO LOVE

落清◎著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类似爱情/落清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4. 4

ISBN 978 - 7 - 5104 - 4958 - 1

I. ①类… II. ①落…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57990 号

类似爱情

作 者: 落 清 策 划: 李 烽
责任编辑: 靳丽霞 特约编辑: 王 敏 李 丽
责任印制: 李一鸣 马正琴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发 行 部: (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 (传真)

总 编 室: (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 +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印刷: 三河市宏顺兴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数: 217 千字 印张: 9

版次: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 - 7 - 5104 - 4958 - 1

定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 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 (010) 6899 8638

目录



〔一〕如果爱忘了，你还记得吗	001
〔二〕我在回忆里想你	019
〔三〕爱情的模样	036
〔四〕旧时梦魇	053
〔五〕你不是真正地快乐	069
〔六〕一个人的寂寞两个人的错	086
〔七〕不再让你孤单	101
〔八〕所有的深爱都是秘密	119

目录



〔九〕两个人的不快乐	137
〔十〕想念是会呼吸的痛	155
〔十一〕画地为牢	174
〔十二〕说再见不难	193
〔十三〕爱而不得	211
〔十四〕爱在回忆里成灰	228
〔十五〕听得见你心在跳最重要	248
〔十六〕舍不得忘记	266
〔十七〕终究在人海里相遇	281

〔一〕 如果爱忘了，你还记得吗

多年以后，她还记得，她和他的开始，竟始于那样一种邂逅。

你说，这个世界上真的会有不被时间和小三打败的爱情吗？至少，蔚澜是不信的。她坐在灯红酒绿的酒吧吧台边，周遭的喧嚣使她整个人处于异常兴奋的状态。她喜欢这种感觉，被包围被注意，被热闹的人声掩盖了岁月悲伤的歌叹。

有人过来，挡住了她一半的视线。她眯着眼微微打量，昏暗灯光下男人浅灰色西装似乎透着微亮。他漫不经心地靠在她身边，同样注视着她。

“嘿，你挡住我了。”蔚澜不耐烦地拨开他，抓住他的手腕，他却不为所动，反而俯低身子，与她平视。

蔚澜发誓，她真的从来没有想过这个男人会有一双这么明亮的眼睛，在黑暗中明亮得仿佛能发出光来。他就这么看着她，嘴角挂着淡淡的笑，他们之间的距离近到他温热的呼吸喷在她洁净的脸上。

“这位先生，你这算勾引吗？”蔚澜挑了挑眉，伸手扯住他的领带。

“如果算，你敢上钩么？”

“你敢吗？”她挑衅地望着他，目光里的骄傲能令周遭所有黯然失色。

然后，她的身子忽然腾空，人已经落入他的怀抱，他身上酒味夹杂着淡淡的烟草味，奇怪的是居然不让人觉得反感。蔚澜将脸靠上他的胸膛，有力的心跳就贴着她的脸颊，这种久违的安心几乎让她坠入无边的回忆。

迷离的灯光下，他的侧脸竟然那么好看。

她抱住他的脖子，几乎是任性地把唇凑了上去，胡乱撕咬他原本紧抿的唇，唇齿交缠，瞬间失了分寸。

“我要你……”说不清是迫切还是向往，蔚澜只觉得自己很想就这么被他抱着，被他吻着，就算只有一夜也好。

他把她扔到二楼包间的床上，不等她反应，重重压上她，吻如暴风雨般落下，密密地从她的脸颊一路下滑到她的锁骨……

蔚澜的身体像被撕碎了，她抱着他不肯放手，一种陌生的愉悦搅得她心神不宁，她分明觉得自己很快乐，却突然孩子似的大哭起来。

“你不会再来了，不会再来了，不会了……”蔚澜在他怀里抽泣起来，用力地拥抱他，即使抱得再紧还是觉得内心无比空虚。

黑暗中，似乎有一只大手揉过自己的额头，温热的气息吐在她耳边，“我在。”

不过两个字，就让她慢慢止住了哭。她闭着眼睛，像是睡着了，长长的睫毛颤抖着，不知怎的竟让他心里微微烦躁起来。

也许是酒精作祟，这一晚蔚澜睡得十分踏实，不再有光怪陆离的噩梦纠缠着她。她醒来的时候，清晨的阳光从窗口照在她脸上，

她好一会儿才让自己适应突如其来的光线，环顾四周才发现，这是个陌生的地方。

微微侧头，便看见了倚在窗口兀自吸烟的男人，他穿着纯白的衬衫，身姿慵懒地靠在墙上，沉默地抽烟。

要打招呼吗？蔚澜几乎在下一刻就否定了这个可笑的想法。从小在西班牙长大，虽然对所谓的一夜情并没有多大的抵触，但这个时候还是保持女孩子的矜持比较好。

蔚澜动了动酸痛的身体，试图下床去冲个澡，可脚底才触到地面，整个人就瘫软下来。无可奈何，只好可怜兮兮地望向他，“喂，我说你能不能别抽得这么入神，好歹帮我一把。”

她这样到底是谁害的啊？他居然还好意思在那儿装优雅抽烟？太没道德心了。

厉言摁灭烟头，没有动，回头盯着她看，说实话，虽然昨晚是两相情愿，但毕竟他们都喝醉了。可她，此刻竟还是表现得如此镇定。

蔚澜见他无动于衷，这个时候竟然还有闲情逸致观赏自己，心里不免窝火，“看够了没有？是多久没开荤了，把人折腾成这样子？”

话里浓烈的讽刺让他微微一皱眉，他几步就绕过来，俯身把她抱起来走进浴室。

突然的腾空让蔚澜一阵发晕，他放下她，转身离开，还很君子地为她拉上移门。她听到房门的开关声，猜想应该是他离开了。

20分钟后，她又恢复往日的优雅，下楼打车，一辆黑色的卡宴缓缓停到她面前，车窗落下，露出那人冷峻的面容，只淡淡朝她说了两个字：“上车。”

她本能地想回答凭什么他说上车就上车，但他紧接而来又是一句：“这里不能停车。”

蔚澜叹口气，认命地上了“贼”车，“想不到你还是个有钱的主儿，早知道就该讹你一笔，白白便宜了你。”

厉言坚硬的脸部线条慢慢变柔，接着她的话道：“现在也来得及，你要多少？”

“你当我是什么人？”

厉言脑袋瞬间三条黑线，提醒她：“小姐，是你自己说该讹我的，否则白白便宜我了。”

“我就那么一说，你这么认真干吗？怕我会赖上你？放心，反正我在国内也待不了多久。哎，前面左拐，我去市中心。”

她果然把他当司机使了。

“你到哪儿？”厉言不打算再和她继续刚才的话题，这姑娘看着精明，可实在没有精明的样儿，如果换作其他女人，恐怕早迫不及待地在他给的支票后多加几个零了。

“环球大厦，我参加婚礼呢。”

“今天环球大厦的婚礼可真多。”他淡淡接了一句，不知道为什么，语气里有一种让人无法识别的无可奈何。

蔚澜看了他一眼，还想说什么，车子忽然猛地一个急刹车，她没准备，一头往前栽去。

“你……”

“到了。”像是没听到她的控诉，他只蹦出两个字就不再搭理她，整个人像冰块一样冷。

男人心，海底针。蔚澜拿手指了他半天，最后只能恨恨地发泄似的一砸车门。

“再见，后会无期。”

可是，如果这世上真的有嘴上说的后会无期，那么后来那么多的遇见又是为了什么呢？

百年恩爱，这听起来似乎是个遥不可及的梦，如果能一起到老，也算另一种奢侈的幸福了。蔚澜曾在马德里见过一对白发夫妻，他们牵手走过大街小巷，走过车水马龙，走过白天黑夜，那时她看着他们的背影，终于肯相信一起白头这件美好的事。可她的相信来得太晚，摧毁了所有可能得到的将来。

而现在，是只属于她一个人的将来。

“伴娘居然最后一个到场，蔚澜，你要不要这么离谱？”

转身，美丽的新娘就站在自己身后。蔚澜摇头，“宋初年，我做伴娘，会嫁不出去的。”尽管她曾坚定地拒绝了宋初年要她当伴娘的邀请，可宋初年仍固执地为她留出了这个位置。

宋初年化着精致的妆容，那双眼睛纯粹明亮，就像从前很多时候她们共同仰望的夜空里的星子。蔚澜喜欢宋初年，不因她为爱执着，而为她爱憎分明。

宋初年静默，她知道蔚澜会拒绝，只是没想到到了这个节骨眼儿上依然无法逼蔚澜就范，这么有原则的女人，跟一匹脱了缰的野马一样难以驾驭。

婚礼进行到一半的时候，蔚澜已经把自己灌得差不多了，她坐在主桌隔壁，微一侧头就瞧见一脸幸福的宋初年，她依偎在新郎乔慕笙身边，金童玉女，再般配不过。这样相爱的两个人，竟然纠缠了近十年才终结连理，是该说命运无常还是该感叹爱情虚无？

这时蔚澜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她眨眨眼，确定不是自己的幻觉。他着纯白色衬衫，黑色长裤和外套，领口随意敞着，竟给人一种玉树临风的感觉。

玉树临风。竟然有一天，她蔚澜会遇到第二个让她用这个词形容的男人。

“你来晚了，厉言。”宋初年接过厉言递来的礼物，她打开，是

用水晶制成的一对中国娃娃，一男一女，做工精细，一看便知价值不菲。也是，能让他厉言亲手送出的东西自然不会差。

“太忙，抱歉。”厉言的目光随之落到她身边的乔慕笙身上，“恭喜你脱离黄金单身汉这个行列，以后又少个人可以一起厮混，真是伤感。”

乔慕笙面上淡淡地笑，“你也是时候收收心了。”

“你知道，还不是时候。”

这句话，恐怕只有他们三个人才能听懂其中的含义，宋初年尴尬地扶住乔慕笙的手，“累不累？要不要休息一下？”

没等到乔慕笙回答，“哐当”一声，有人打翻了服务员端在手里的一整盘酒杯，一瞬间，蔚澜成了整个会场中心的焦点。她懊恼地低咒一声，低头穿过大半个宴会厅飞快地躲进洗手间呕吐起来。

该死，她的酒量从来很好，千杯不醉，今天才喝了这么一点，不争气的胃就翻江倒海地抗议起来，看来连她的胃都不喜欢那个男人，明明人模人样，蔚澜就是觉得他不是什么好人。她吐得胃都空了，才抬起头看向镜子里的自己，未施粉黛，面色显得尤其苍白，这双眼睛，曾经的神采早已被时间残酷地剥夺，她也以为时间可以治愈一切伤口，包括失去的爱人。但她高估了自己，深刻在骨髓里的痛，如果能这么简单愈合，又怎么称得上刻骨铭心？

蔚澜狠狠给了自己一巴掌，为自己的念念不忘，更为自己的执迷不悟。

她没想到会在卫生间门口的转角处遇到那个男人，他刚刚抽完一支烟，烟雾还没散去，他转过头看着她。

“你还有偷窥女洗手间的嗜好？”蔚澜不客气地讽刺起来。

“还能挖苦人，说明脑子还清醒，没有醉糊涂。”厉言也不客气，走上去伸手欲扶住她摇晃的身体，却被她一手拍开。

“我看上去像自己走不了路吗？”

厉言本能地想点头，他其实并不喜欢参加如此多熟人的宴会，今天如果不是宋初年的婚礼，他绝不会浪费这么多宝贵的时间耗在这里，刚才见她狼狈地离场，鬼使神差地竟跟了过来，其实他们真的算不上有多熟。

蔚澜忽然抓住他的手，用力抱进怀里，“不如我们逃吧？”

“逃？”厉言挑了挑眉，他以为这个会场里只有他一人会有这样的想法。

“我见不得别人这么幸福。”蔚澜耷拉着脑袋，与刚才判若两人，她像个犯错的孩子审视自己，“我不是坏心眼，我只是……只是看别人这么幸福我会嫉妒……嫉妒你懂吗？就是你羡慕，可是你永远也得不到那样的幸福……我……不能直视别人的幸福，那样会让我觉得自己很可怜。”哪怕那个幸福着的人，是她最好的朋友。

眼前的女子让厉言微微动容，她这样坦率地对他说她会嫉妒，看到别人幸福会嫉妒到觉得自己可悲又可怜，他忽然觉得，其实她也并不如她面上表现出来的那般洒脱。

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个无法言说的伤口。

于是厉言握住她的手，在婚礼进行到一半的时候将她带到地下车库，黑色卡宴绝尘而去，她蜷缩在副驾驶座的位置，哭得像个孩子。

凌晨3点的时候，蔚澜被一阵玻璃敲打声惊醒，头痛欲裂，揉着眉心坐起来，发现自己睡在柔软的地毯上，身上盖了件外套，一眼就认出那是厉言的。目光循着室内唯一的光线望去，虽然隔着些距离，她还是能看到他面上略带歉意的笑容。

“抱歉，把你吵醒了。”他想为自己倒杯酒，不想却打碎了酒杯。

蔚澜摇了摇头，问道：“这是你的办公室？”

“你在车上又哭又闹，醉得睡死过去，我根本问不出你的住址，无奈之下只好把你扛到这里来。你的睡相可真不好，要是把你放在沙发上，你恐怕已经摔成猪头了。”厉言耸了耸肩，边说边清理地上的玻璃碴子。

这回丢脸可算丢到家了。蔚澜拍了拍自己的脑袋，看办公桌上的电脑还在运行，惊奇地问：“你还在工作？”

“不然你以为我为什么会带你来这里？”语气略显不耐，可终究有修养地没有发作。

“看你一脸纨绔子弟的样儿，没想到还是有真本事的，啊对了，我得给初年打个电话，我中途逃跑她非急疯了不可。”

拿出手机一看，果然，20多个未接电话，全是来自宋初年。

“Shit！”

“你确定这个时候打电话过去真的合适？”那人优哉游哉的一句话飘来，蔚澜立刻打住了动作。

洞房花烛夜，她怎么把这么重要的事给忘了？幸亏他提醒了她，否则她稀里糊涂地便扰了别人的梦。

厉言不再说话，重新回到电脑边上，大堆的资料和报表，这些年，他越来越觉得时间不够用，远远不够，连身边最得力的助手都偶尔会说他魔怔了。的确，年复一年，他完完全全朝着工作狂的方向越走越近，他不知道，如果不这样，是不是还能很好地掌控住自己。

厉言最害怕的，就是连自己都掌控不了。他失控过一次，这辈子绝不允许再有第二次。

“厉言？总经理？”蔚澜完全没了睡意，百无聊赖地拿起他桌上的名片，皱皱眉，“等等，这名字好耳熟，你是厉言？”

厉言靠向身后的老板椅，双手抱胸看她，那眼神就像在问她：

你觉得呢？

“别这么看着我，像在看白痴。”

“可不就是吗？”他漫不经心地说着，不再理她。

蔚澜觉得这个男人的人格只能用分裂来形容，她在天色微亮的时候离开他的公司，下了楼才目瞪口呆——市中心最金贵的地段，整栋写字楼全部属于他厉言的产业，这男人的身家可比他的性格有内涵多了。

宋初年果然已经急疯了，酒店的大堂，当蔚澜前脚才踏进，她便飞速扑向蔚澜，“你滚哪儿去了？不知道一声不吭地跑掉会让人担心吗？你有没有一点自觉啊？”

“你不在家洞房花烛跑这里来干什么？”

“我干什么你看不出来？”宋初年不满地架起蔚澜的胳膊，把她往电梯里拖。天知道蔚澜突然消失她有多担心，新婚之夜竟然在酒店大堂等了整整一夜，还有比她更悲惨的新娘吗？

“说，干什么去了？一夜未归，准没干好事。”

“知我莫若你，宋初年，怪不得我们会成为好姐妹。”蔚澜嬉皮笑脸，全世界都以为这是没心没肺的女子，坚强得让人觉得心疼。

“我跟个男人跑了。”她如实招来，“他叫厉言，在你的婚礼上。”

听到这个名字，宋初年的笑凝滞在脸上，面色突兀地苍白，像是有只手卡着她的脖子，呼吸困难。

“怎么了？”蔚澜见她脸色大变，立刻担心起来，能让宋初年闻风变色的人，大概这个厉言真不是什么好东西。

宋初年艰难地抓住蔚澜的手，一个劲地摇头，“你不要与他走得太近，他……他……”努力想找到个可以形容那个男人的词，说了半天才发现自己词穷，情急之下只好脱口而出，“他不是什么好人。”

“那你还跟他做朋友？”

宋初年沉默许久，最后从冰箱里掏出一瓶啤酒，喝了大半，才靠在蔚澜的肩上昏昏沉沉地说：“蔚澜，记不记得我曾经告诉你，和乔慕笙分手那年，我被人……”

蔚澜捂住自己的嘴巴，不敢相信，可初年的话再明白不过，“那个人是厉言？”

初年闭着眼点头，忍着泪，原来无论过去多少年，那些沉重的伤口还是无法完好地愈合，它没有随着时间的流逝消失，反而溃烂不堪。

“原来他也会很爱很爱一个人。”蔚澜像是喃喃自语，她听说过这段过去，对于初年来说那是耻辱是不堪，那个人因为太爱却得不到，在初年最脆弱的时候强占了她。其实在这段不堪的过往里，蔚澜一直觉得，初年不是最可怜的那个，乔慕笙也不是，最可怜的那个，是厉言。世界上再也没有比爱而不得更悲苦的事了。因为深知那滋味，她反而有些理解当时的厉言，那样近乎极端的行为，也不过是因为他太爱初年而已。可惜最终，他还是打着爱的名义伤害了她。

在爱情里，不被爱的那个才是第三者。而他，连做第三者的资格都不曾有过。

“他看上去十足一个纨绔子弟对不对？”初年侧着头问她，这些年，若说恨，也早淡了，她不恨他，只是无法释怀。

蔚澜摇了摇头，答得认真：“我仔细观察过他的面相，他那个人，薄唇，说明天生就是凉薄的人。眼睛漂亮但是眼神犀利，说明极度腹黑，还有那喜怒不形于色的脸，这种人很难对某件事或某个人提起兴趣，但一旦提起，会很疯狂。”

宋初年冷笑，“你倒好，第一次见人家就把人家研究了个彻底，你就是活得太明白了才让自己过得这么辛苦。”

蔚澜心虚地别过视线，心想如果让宋初年知道自己都睡到人家床上去了，会不会拿刀把她剁成肉饼？

“得了，看你也安然无恙地回来了，我得回去安抚我们家乔慕笙去了。别忘了后天去乔慕笙公司报到。”宋初年晃悠着起身，拍拍蔚澜的肩膀，表情突然变得很认真，“蔚澜，我希望你能幸福，可不会是厉言，你懂么？”

蔚澜温和地笑着，点头，宋初年这才放心地离开。她怎么会不懂，初年太希望她能幸福了，这些年，她们看着彼此的不幸福，却都无能为力，如今初年幸福了，她们两个人，终究有一个快乐了。

但蔚澜知道，她的快乐，也许再也回不来了。她才24岁，可心苍老得仿佛已经42岁了，这么年轻的年纪，却没了再追逐的动力。

那个人带给她所有的快乐和骄傲，最后留她一人在围城中挣扎。

乔慕笙家的公司虽然与厉言家的比起来稍稍逊色，但在G市也算数一数二的大公司。蔚澜起初并没有长久留在这里的打算，但初年盛情挽留，再加上她刚辞去工作，回巴塞罗那也是无所事事，便答应先在乔慕笙公司安定下来。而她的条件是：无论什么时候她想走，随时可以离开。这显然是一个双赢的局面，初年欣然答应。

乔氏的执行总裁是乔慕笙的妹妹乔慕菲。蔚澜在顶楼的总裁办公室见到传闻中商界最年轻的女总裁，乔慕菲一身剪裁合体的宝蓝色套装，干练的短发。她虽然年轻，可气场十足，已经颇有总裁的架势。蔚澜从前在巴塞罗那见过她，那时的乔慕菲还只是初进社会的女生，不可与今日同日而语。

“你好，蔚澜，我在哥哥的婚礼上见过你，哥哥总在我面前夸你。”乔慕菲直言不讳，若不是乔慕笙亲自力荐，她真的看不出面前这个只能算是有几分姿色的女子有怎样高人一等的才能。

蔚澜耸了耸肩，她面上永远是风和日丽的平淡，看不出情绪波动，仿佛这世上再也没有可以让她情绪失控的人或事。

“乔慕笙夸张了，我并没有他说的那么好。”

“市场部正巧缺一个文案策划，你愿不愿意过去？”虽是疑问，但语气却并没有想要征询对方意见的迟疑，乔慕非早已做好了打算。

“我没问题。”对蔚澜来说，在哪里，做什么，其实并没有那么重要，所以她才可以活得那么洒脱，尽管这样的洒脱是她穷尽所有伪装而来。

“那就去市场部报到吧，我已经联系市场部的经理了，她会告诉你该做些什么。”

蔚澜道谢告别，这个乔慕非可比乔慕笙不讨喜多了，冷漠，又拒人千里，实在不是容易亲近的人，难怪当初会那么刁难宋初年。

见过市场部经理高娆之后，蔚澜被带到靠窗的办公位置，透过落地窗，可以俯瞰大半个城市，春日的阳光暖洋洋地洒在身上，虽然没有巴塞罗那的阳光温暖，但也不至于让她的心过于阴霾。也许，这真的会是一个好的开始。

文案策划对于蔚澜来说实乃强项，可惜她不知道，所谓文案策划这个职位居然也包含陪酒这一项目。当高娆将她带到附近的高级餐厅时她仍迷茫得搞不清楚状况。她跟在高娆身边坐下，不得不说这是个美丽的女子，略施粉黛，皮肤通透得像玻璃，她抿嘴微笑的样子让蔚澜忽然觉得女人就该是这样美好的。

“胡总，上次您提出的合作案我们已经做出一份完整的策划，这里是详细内容，还请您先过目。”高娆将一个文件夹推到对面油头肥手的中年男人面前，这人一看就是典型的暴发户，压根没有一个老总该有的气质。

胡总并没有理会高娆推过来的文件，反而将目光集中在蔚澜身上，笑呵呵地问：“这姑娘没见过，公司新来的？”

“今儿刚进的公司，就带来给胡总您认识认识，以后圈子里还得